



【顺其自然】

不神秘，就不是琼花

□段春娟

一花一世界。认识一种花，就像结识一个好朋友，那是桩很让人开心的事儿。

这个春天我就刚认识了一种花——琼花，地点坐标泉城公园。不记下来，实在对不起这份初遇。

起初知道琼花的名字，是在汪曾祺先生的诗中。上世纪80年代末，星云大师率团与北京的文学家座谈交流，汪曾祺位列其中。他富有捷才，现场赋诗：“出家还在家，含笑指琼花。慈悲千万户，天地一袈裟。”初读此诗，我以为琼花是佛界仙花，美玉质地，琼枝玉叶，象征着高远美好的境界。

后来我知晓汪先生用的是双关语，琼花并非仙花异草，世间真有。后来又知道扬州市的市花就是琼花——扬州市花有两种，一种是芍药。不管是什么花草树木，能成一座城市的市花市树，除了说明这里环境适宜、广泛种植、满坑满谷外，还承载着更多文化意义。比如这琼花。扬州不仅有名闻天下的琼花观，与琼花有关的传说与诗文也很多。“维扬一株花，四海无同类”“明月三分州有二，琼花一树世无双”赞的都是扬州琼花。

琼花珍异神秘，有很多传奇。最大的传奇莫过于隋炀帝凿运河为的是去扬州看琼花。还有说琼花举世无双，仅扬州有一株——曾两度被宋朝皇帝移至皇家官苑，均不得活，复又送回扬州，重焕生机。再有说琼花与大宋王朝同兴废，在宋末元初神秘枯死，时人又以花形相仿之聚八仙补种，后世遂以聚八仙当琼花来传承，云云。

传奇自是魅力无穷，民间也乐于接受和传说，谁去管它们之间是否合乎逻辑呢。

琼花如此奇幻，琼花观更不在话下，被演绎成神人出没、高人隐居之地。后世形容一个人神乎其神、见多识广、无所不知，就说他“见过琼花观的琼花”。琼花观乃千年道观，历史悠久，前身为西汉时所建后土祠，专为祭祀地神或土神之所。历代各有增建，北宋时改名为“蕃釐观”，语出《汉书·郊祀歌辞》“唯泰元尊，媪神蕃釐”，“媪神”即地神，“蕃釐”即多福之意；宋徽宗曾钦赐“蕃釐观”匾额。清代，琼花观逐渐衰败；至民国，观内建筑已基本毁坏。如今的蕃釐观重修于1993年。因那棵传说中举世无双的琼花生长于此，俗称“琼花观”，“蕃釐观”旧称倒不常被提起。

相传欧阳修任扬州知州时，曾在琼花观修建“无双亭”，并赋诗：“琼花芍药世无伦，偶不题诗便怨人。曾向无双亭下醉，自知不负广陵春。”他盛赞琼花、芍药之美，世间无与伦比，后来扬州以琼花、芍药为市花，当与此诗不无干系。眼下琼花观仍为扬州市热门旅游打卡地。

上述都属概念认知，现实中我一直都未见过琼花。甚至2024年6月去扬州，也并未看

到。想来一是过了花季，满眼葱绿，各种树的辨识度不高。二是那时我并不认识琼花，即便撞道眼前，也是视而不见的。正应了那句：“你未看此花时，此花与汝同归于寂；你来看此花时，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，便知此花不在你的心外。”

我真正看到琼花是前些日子在泉城公园。起因是去年深秋去那里看银杏，在公园东南角，看到一片不高的绿树，树牌上赫然写着琼花！原来，琼花在济南也有呀！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功夫。当时就想，等来年春天开花，一定要来看看。

泉城春来早，谷雨节气不到，牡丹就进入盛花期。那个周末，我去泉城公园看牡丹，看完后又想起琼花，不知开了没。绕到这边来一看，开了！花期竟和牡丹差不多。

琼花呈平铺的一大朵，略大于茶杯口，分内外两圈，外圈是五瓣大花，花瓣白净，中间簇拥着挤挤挨挨珍珠般的五瓣小白花，每朵小花内又抽出三四枝纤细细细的黄蕊，看上去毛茸茸的，煞是可爱。外缘大花洁白娇柔，在微风中翩翩起舞，恰似蝴蝶戏珠，所以琼花又叫蝴蝶花。又说大花共八朵，恰似八仙围聚，又叫“聚八仙”——其实也并非正好八朵，取其约数罢了。据树牌介绍，外圈大花是不孕花，中间小花为可育花。

泉城公园的植物分布很讲究，一般是同科属种在一起。与琼花种在一起的是木绣球和欧洲荚蒾，据树牌介绍，三者同属忍冬科，琼花是木绣球的变种，难怪三种树看上去都很像。琼花和木绣球的叶子和树干根本看不出区别，叶子都是椭圆形，都是四五米高的单株矮树，只花型不同，琼花略扁平，花瓣有内外大小之分，木绣球则是五瓣大花簇拥而成圆球状。琼花和欧洲荚蒾的花型一样，只琼花略大些，区别在于叶子和树干，欧洲荚蒾叶边凸出为三尖，略似手掌，树干丛生，而琼花树干是单株。

大约琼花的确实不是传统花木，不像梅兰竹菊、海棠、月季之类那般常见。为写这篇小文，我翻阅手头资料，发现《本草纲目》《长物志》《闲情偶寄》等书中都没有收琼花条目，喜欢花花草草的民国文人周瘦鹃好像也没写过琼花，倒是《花镜》一书中，在八仙花条目下，有这样几句：“昔日琼花至元时已朽，后人遂将八仙花补之，亦八仙之幸也。”看来作者也相信当年有举世无双的琼花的存在。

世间真有独一枝的花种存在？古琼花真耶、假耶？古琼花和聚八仙不是一种花吗？也不必去细究了，琼花的传奇也不止一天两天，不神秘就不是琼花了。

看来扬州非常适合绣球类花木的生长，不只琼花（木绣球类）长得好，草绣球也长得好。我在何园见过一丛草绣球，长得比人还高，而在济南，不过一两尺高的样子。真是一方水土长养一方草木。

琼花，来年春天扬州见。

□阿探

阅读王方晨的中篇《爷爷》，恍若重读《百年孤独》。

爷爷明德旺正如马孔多的族长，拥有无上权威和荣耀，亦背负着最沉重的孤独，无疑是典型的“卡里斯马”式人物。王方晨以深沉、冷峻、犀利的笔触及诸多隐喻，熔铸一出各色人等的生命大戏。

近百年的楸木庄历史，亦即爷爷的权威史和荣耀史；而这些浮华的背后，实则是一世备受煎熬的心灵承受史。他虽书写了楸木庄不老的传奇乃至神话，却始终无法抵御内心深处的孤寂。无疑，足亩五娘是爷爷唯一的精神依托，最终成为他灵魂救赎的导引者——以悄无声息的引领，助他从权威迷梦中抽身，回归大地与本真。

掩卷沉思，第一反应竟是“古今多少事，都付笑谈中”。王方晨将乡土社会的正面史，隐退为物心理史的背景，解剖了乡土社会道德的背面。

爷爷来到人间，注定要改换门庭，其所建构的辉煌远远超越了同村老白家的祖先。年纪轻轻，他便成了楸木庄的精神核心——既是村庄领头人、明白酒厂掌门人，更是实质性的明氏家族族长。不仅楸木庄村村民对其心存敬畏，子女儿孙亦须绝对服从。然而，剥去权威光环，他却是一个被掏空、尽失人性的空壳。尽管他代表着楸木庄的盛衰荣辱，尽管无人拂逆他的意志，尽管在孙辈心中如神祇一般，但他仍会被江湖大哥肖占五劫持，威胁并被迫屈服，仍须独自承受酒厂倒闭的重创、妻子早逝的哀恸、长子夭亡的隐忍，以及对孙女溺亡真相的无法深究……权威浮华之下，是永远无法言说、被紧紧包裹的孤独，是灵魂深处无边的虚空。

王方晨的《爷爷》，让人想起福克纳笔下那些处于历史夹缝中、灵魂被扭曲的人物。这个深夜独自徘徊的孤家寡人，或许无人理解他在乡野的游走——那只是一个丧失本真的人，在灵魂无处安顿时，唯一的自我安抚方式罢了。他又如《百年孤独》中困在炼金实验室的布恩迪亚上校，因不甘命运安排，用追逐权威的超级理性，将所有情感与人生乐趣隔绝于恒久的孤独之外。他越竭力维护权威，便陷得越深。

为摆脱家族安排，“我”为爱情放弃高考，试图逃离楸木庄的既定秩序。然而兜兜转转，终究未能走出。“我”既已接力，权威却远比爷爷柔和，多了宽恕与妥协。

事实上，在历史洪流中，爷爷的权威早已从内部崩塌，人心离散、中空化，沦为废墟。那把“明式铁力木大圈椅”是爷爷权威的载体，也曾长久压制“我”的精神，令“我”呼吸窘迫，惟有伏地跪拜。这一跪拜，是王方晨对爷爷式理想国的解构：“我”不再是神，而是传统家族历史的“守墓人”——在废墟上守护逝去的尊贵与破碎的记忆。权威的正面叙事退守为背景，则是最彻底的解构。

“吃土”，是爷爷灵魂回归大地的救赎。作为曾经的村庄主宰，生命尽头去“吃土”这一魔幻现实主义笔触，既是作者的哲学隐喻，更是万物对立统一的转化与融合。

明德旺在生命尾声如婴孩般啃食足亩五娘家的泥土时，并非

【书里书外】

泥土与酒

痴癫，而是返老还童，回到赤子状态。他为权威弃绝亲情，能从迷梦中醒来，全赖足亩五娘的精神导引——每当迷茫，他便去她那里获取智慧与力量。

土地是永恒母体。明德旺一生的功业，本质上既是凌驾土地的奋斗，亦是依附土地的强大生长：种黍子、建酒厂，将土地变为权威筹码。最终，在生命尽头，他发现所得皆暂时，所失才永恒。土地以最原始形态——泥土，重新接纳了他，让他回归生命之初。

“鬼头酒”是另一重要精神图腾。它既是家族血脉象征，亦映照权威起伏，最终沦为虚无载体。酒厂倒闭，酒窖封存，意味着权威支柱坍塌。即便有无人能及的辉煌，他也终悟人生如梦。于是，生命尽头的“吃土”取代了酒精的迷狂，成为向大地赎罪的献祭。泥土与酒，构成明德旺生命两极：前者是永恒归宿，后者是虚幻慰藉，他必须回归前者。

小说中两个最清醒之人：一是足亩五娘，历数代而宠辱不惊，大智若愚；二是减世杰，洞悉家族所有秘密，明察秋毫，却终日沉醉。还有一个貌似清醒至崩溃的二大爷明天魁——他是已崩塌的乡土伦理守序者，如《白鹿原》中的朱先生与白嘉轩，时代演进已令其无路可走。

爷爷咽气之际，“我”的儿子呱呱坠地。死亡非终结，乃新一轮起点。足亩五娘这位地母，是永恒时间坐标，以百年老树般的静止存在，见证明、白两家的盛衰轮回。她搓麻绳，是生命本质隐喻：生命如麻绳般被搓捻、展开、再搓捻，于无尽循环中抵抗时间侵蚀。她以大地永恒姿态，给予明德旺生命真义。

大地以“变中之不变”的无恒性，吞噬并孕育一切可能。“向前走”，是爷爷最后的期望，亦是历史必然，更是作者植入文本的积极心态：沐浴文明曙光，直面未来。